

##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南京王者之风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南京证券作为南京王者之风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王者之风”)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及定期报告事前审核,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 (一) 风险事项类别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重大未决诉讼仲裁                | <input type="checkbox"/> 停产、破产清算等经营风险                |
|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债务违约等财务风险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重大亏损、损失或承担重大赔偿责任 |
| <input type="checkbox"/> 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                |
|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或处罚      |  |
|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等公司治理类风险       |  |
|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等无法履职或取得联系       |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

#####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王者之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兴华及公司董事李本远被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等有关规定,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得担任挂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应在上述事实发生之日起2个转让日内,披露相应主体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原因、解决进展和后续处理计划。同时,挂牌公司还应披露上述主体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股东权益保护的影响。主办券商已督促过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重新选举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但截至本公告出具日,王者之风仍未进行信息披露或重新选举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已于2018年2月27日

届满，主办券商已进行风险提示并多次督促公司及时履行换届选举程序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但截至公告披露日，王者之风仍未进行换届选举。

3、公司前期因存有大量逾期债务无法偿还、大量对外担保情况，并涉及多起诉讼而进行破产重整。2019年1月7日，法院裁定批准王者之风重整计划。截至本公告出具日，王者之风正在执行重整计划。如重整执行期间，公司不能执行或者不执行重整计划，公司仍存在被宣告破产清算的风险。

4、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9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20）第011919号），截至2019年12月31日，王者之风未分配利润为-73,009,465.03元，净资产为-25,158,820.98元；根据公司披露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公司未分配利润为-66,573,606.80元，净资产为-18,722,962.75元，目前仍处于资不抵债状态。

## 二、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前期持续亏损导致净资产为负数，如公司后续不能持续改善经营管理，可能存在重整计划执行失败，被宣告破产清算的风险。

## 三、 主办券商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一直未进行换届选举，公司正在执行重整计划，相关事项具有重大不确定性。主办券商后续将持续关注王者之风的经营情况，督促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规范公司治理。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主办券商提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并审慎作出投资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 四、 备查文件目录

《南京王者之风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1日